

臺北市立陽明高中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內暨中學生網站閱讀心得寫作競賽實施要點及報名表【高中組】

壹、依據：

- 一、高級中學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第廿四條。
- 二、高中職社區化實施計畫。
- 三、依本校願景，辦理陽明高中閱讀認證計畫。

貳、目的：

- 一、為使本校學生更熟悉圖書館資源的運用，鼓勵學生進行閱讀及討論活動，提倡校園閱讀分享之風氣，並創造學生閱讀活動更高的附加價值。
- 二、瞭解學生使用網路資源利用網際網路之教學成效，建立學生在網路上無障礙的閱讀分享與互動空間、提昇學生創造思考及創意為內涵，鼓勵多元學習。
- 三、結合友善校園主題，營造溫馨閱讀環境。

參、主辦單位：陽明高中圖書館

肆、報名方式：請參賽者直接至中學生網站 (<https://www.shs.edu.tw/>) 加入會員，上傳作品後即完成報名。

- 第一次報名者請先註冊：輸入學校驗證碼：413301，填寫帳號 (email)、設定密碼 (8 位字數以上，須含英文大小寫、數字及符號)。完成 email 認證，才算完成帳號開通。

伍、校內閱讀心得上傳截止時間：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2 年 10 月 10 日中午 12:00 截止。

陸、作品繳交方式：請參賽者直接至中學生網站上傳作品，並繳交作品未抄襲切結書，一旦經評審發現作品有抄襲之嫌疑，即立刻取消參賽資格並依校規處份。

- 一、上傳心得作品即視同報名參加校內競賽。
- 二、校外參賽資格需經校內評審審核通過才能代表學校參與中學生閱讀心得競賽。
- 三、未能於截止時間內上傳作品者則不列入校內競賽評比，建議同學在校內競賽截止時間內踴躍投稿。
- 四、作品未抄襲切結書請自行至圖書館領取，填寫後繳回。

柒、參賽對象：本校高中部一、二、三年級之學生自由參加。

捌、比賽方式：自由閱讀寫作，個人獨立撰稿，每位學生每學期僅能投稿一篇作品，每篇作品需為單一作者，不接受聯名投稿。

玖、寫作格式：

- 一、所有參賽作品需依規定格式撰寫，請參考中學生網站「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讀書心得寫作比賽參賽作品格式規則說明及範例」。文中「二、內容摘錄」須註明文字出處之頁碼，「三、我的觀點」若有引用資料須加引號 (中文用「」，英文用“”)，否則視為抄襲作品；每次引用字數不得超過 50 字 (不含標點符號)，若超過 50 字視為格式不符。
- 二、閱讀心得作品於投稿完成後、競賽截止之前，仍可進行刪除或修改文章重新投稿作業。

拾、評分方式：分年級 (一、二、三年級) 進行評審。

拾壹、獎勵辦法：

- 一、校內競賽獎勵：高一、高二、高三特優各 2 名頒發獎狀及 2 支嘉獎；優等各 5 名頒發獎狀及 1 支嘉獎；甲等若干名頒發獎狀。各獎項得視作品優劣增加或從缺。
- 二、校外競賽獎勵：特優頒發獎狀及 2 支嘉獎；優等頒發獎狀及 1 支嘉獎；甲等頒發獎狀。

拾貳、本要點呈校長核准後實施。

【撕開交回圖書館 陳琪組長】

臺北市立陽明高中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內讀書心得寫作比賽【高中組】報名表

本報名表請圖書股長於 10/11 (五) 中午 12:30 前繳交。另務須提醒同學作品繳交方式 (比賽要點陸：作品繳交方式)

項目	班級/座號	姓名	導師或國文老師簽名
讀書心得寫作			

(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將參賽同學資料另製表格填於背面)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參加中學生網站

閱讀心得寫作比賽作品未抄襲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中學生網站舉辦之_____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已依規定格式撰寫，具結文章內容絕無抄襲之處，若有抄襲，願自負全責，接受校規懲處，並取消得獎資格。另依比賽實施計畫規定「參賽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所有，並擁有結集成冊或運用於其他教育目的之權利，且公開刊登於中學生網站，不再個別通知著作人，並不得要求將作品從網站撤除，亦不支付任何稿費」。

具結人：

科別班級：高中部_____年級，班別：_____班

學 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備註：

1. 參賽作品不得抄襲、模仿、改編、譯自外文、以 AI 工具生成代寫或頂用他人名義參賽。如有違反上述情形，經查證屬實者，另將通知學校，並於下個梯次停權一次，若累積二次則永久停權。作品若得獎則取消資格，追回獎狀。
2. 參賽學校對於被評為疑似抄襲作品如有異議，須在時程表期限內提出申復申請，逾期不受理。申復書請於中學生網站下載。
3. 若各校訂有相關懲處規定，得從其規定。
4. 學校依權責與實際需求，可自行增修切結書格式。